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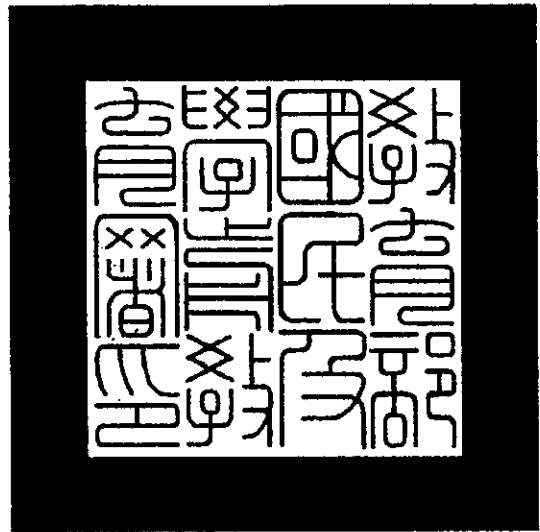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004104B號



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業界實習和職場體驗經費作業要點」，名稱並修正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體驗及業界實習經費作業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體驗及業界實習經費作業要點」

署長邱乾國